

中共湖北省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湖北省教育厅

省委人才办 省教育厅关于组织开展 2025 年“楚天英才计划”·教育人才项目 “楚天名师”遴选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直管市和神农架林区党委组织部、政府教育局，各高等学校：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大力弘扬教育家精神，着力培养造就一支师德高尚、业务精湛、结构合理、充满活力的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根据 2025 年“楚天英才计划”工作总体安排，省委人才办、省教育厅决定组织开展 2025 年“楚天英才计划”·教育人才项目“楚天名师”（以下简称楚天名师）遴选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遴选数量

面向全省教师队伍遴选 70 名楚天名师（高等学校及党校系统 30 名，中等及以下学校 40 名；党校系统楚天名师申报工作由省委党校组织，不超过 1 名），激励广大教师树立“躬耕教坛、

强国有我”的志向和抱负，充分发挥教师作为教育发展第一资源、教育工作中坚力量的基础支撑作用，着力推动全省教育高质量发展，为加快建成中部地区崛起重要战略支点贡献教育力量。

二、资格条件

楚天名师从全省高等学校（含党校系统）、中等及以下学校（含普通中小学、幼儿园、特殊教育学校、中等职业学校）在职专任教师中遴选。各地在推荐时应兼顾学科、学段平衡，推荐名额在5人及以上的，应从思政、科学、心理健康、体育、美育、劳动教育等学科中至少推荐1名候选人；各高校在推荐时应适当向思政及教师教育课程教师倾斜。楚天名师应具备以下资格条件：

政治素质好，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忠诚于党和人民的教育事业，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为人师表，师德高尚；长期从事一线教学工作，培养出一批优秀学生；对教育思想和教学方法有重要创新，教学业务和能力水平较强，教学成果和教育质量突出；在教育领域和全社会享有较高声望，师生群众公认，影响力较大；有较强的组织、规划、管理能力和数字素养；组建有工作团队（工作室）；确保入选后在职期间能完成至少一届（三年）以上工作任务；无违反新时代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等情况。同时还应满足以下要求：

（一）高等学校

1. 普通本科高校人选应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近6学年

（2019—2025 年）主讲课程的平均课堂教学工作量不少于 96 学时/学年，其中每学年必须为本科生主讲一门课程（医学专业任课教师按教学时数计算，本科教学工作量平均不少于 60 学时/学年，含案例教学和临床带教）；

2. 高等职业学校人选应具有相关企事业单位一线实践工作经历，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近 6 学年（2019—2025 年）承担本校教学任务（包括实训、实习等实践课程）不少于 180 学时/学年；

3. 非现任校级领导；

4. 非省级以上教学名师，或尚在支持期内的“楚天英才计划”其他项目入选者；

5. 原则上不超过 55 周岁（1970 年 1 月 1 日后出生）。

（二）中等及以下学校

1. 普通中小学校人选原则上应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在市州及以上范围发挥学科骨干带头作用，近 6 学年（2019—2025 年）主讲课程的平均课堂教学工作量不少于 180 学时/学年，其中每学年必须为中小學生主讲一门课程。幼儿园、特殊教育学校人选参照普通中小学校人选要求，并结合实际情况进行遴选。中小学、幼儿园人选应注重向乡村学校倾斜；

2. 中等职业学校人选原则上应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近 6 学年（2019—2025 年）承担本校教学任务（包括实训、实习等实践课程）不少于 180 学时/学年，其中专业课教师（含实习指

导教师）还应具有相关企事业单位一线实践工作经历；

3. 非现任校级领导（承担教学任务的副职除外）；

4. 非省级及以上教学名师；

5. 原则不超过 55 周岁（1970 年 1 月 1 日后出生）。

三、工作职责

楚天名师主要工作职责如下：

1. 建立工作机制。楚天名师及其工作团队（工作室）要制定发展目标、任务实施方案及成员考核细则等，建设在线工作团队（工作室），及时更新动态。

2. 做好专业引领。楚天名师要了解当前教育改革发展趋势，前瞻性地解决学科专业领域发展的新问题，为教育改革发展提供实践参考和动力支持。

3. 开展课题研究。楚天名师要积极开展理论学习、课题研究。每周期内，至少主持 1 项省级及以上教学研究课题并取得成果，至少在省级以上期刊发表教育教学研究论文 1 篇以上。

4. 指导培养成员。楚天名师要建立导师培养制，为其团队成员制订专业成长方案，指导和帮助成员成长；积极承担县、市、省课改培训等任务，打造个性化教育实训平台。

5. 提供对口帮扶。积极参与“共同讲学计划”，对口帮扶一所乡村学校，指导一批乡村教师，为乡村教育振兴发展提供资源支持。

四、推荐程序

（一）高等学校推荐程序

个人申报。符合上述条件的申报人经所在院系同意后，向学校提出申请。

学校审核推荐。学校对申报人材料进行审核，形成推荐意见。审核推荐过程中要对申报人教育教学能力进行考核，可采取推门听课和同行及学生评议方式进行。学校按推荐指标确定推荐对象，经公示无异议后报送省教育厅。

（二）中等及以下学校推荐程序

个人申报。符合上述条件的申报人向人事关系所在学校提出申请。

逐级审核推荐。学校审核推荐，经公示无异议后报县级教育主管部门（省直单位、大型厂矿企业和高校附属中小学幼儿园按照属地管理原则申报推荐）。县、市级教育主管部门对申报人材料进行逐级审核推荐。审核推荐过程中要对申报人教育教学能力进行考核，可采取推门听课等方式进行。推荐对象由市州教育主管部门报同级党委组织部门审核把关后，报送省教育厅。

（三）省级专家评选推荐程序

省教育厅商省委人才办组织专家对各地各高校推荐对象进行评选，形成专家评审推荐意见。经公示无异议后，报省委人才办、省教育厅研究确定。

五、支持措施

1. 高等学校（含党校系统）楚天名师在3年支持周期内，

由省人才发展专项资金给予 10 万元经费资助，分年度拨付（首年度 4 万元，第二年和第三年为 3 万元）。资助经费专款专用。

2. 对中等及以下学校楚天名师，省教育厅委托高水平培养基地，制定个性化培养方案，配备理论和实践双导师，搭建深度研修、思想引领和实践创新平台，帮助培养对象开展教学创新，聚焦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出经验、出资源、出成果，助力成长为教育教学改革创新引领者和引领基础教育改革发展的教育家型教师。对高校楚天名师，采取组织讲座、交流会议等方式开展活动，充分发挥名师示范引领作用。

3. 对符合条件的楚天名师，在推荐国家层面有关人才项目时优先考虑。在课题项目立项、教师培训、学术交流等方面优先支持，在省级以上中小学教师培训中设立相应高级研修项目，在国内访学等项目中予以倾斜。

4. 支持楚天名师建立线上工作室，开展远程备课、线上教研、直播优质课等，扩大辐射面。

5. 各地、各高校要安排经费，支持楚天名师及其工作团队（工作室）建设运行，在基础设施、平台建设、政策保障等方面给予积极支持。

六、管理考核

1. 各地各高校要建立健全楚天名师建设管理制度，强化楚天名师师德示范、专业引领、教育研究、教师培训、对口帮扶等工作。

2. 委托省教育科学研究院（省教育评估院）对高校楚天名师开展绩效考核、对中小学名师开展工作考核。具体考核方案由省教育科学研究院（省教育评估院）制定。考核结果作为下一批楚天名师申报指标分配、评选立项等重要参考。各地各高校要强化考核结果运用，推动工作不断改进提高。

3. 楚天名师有 1 次年度考核不合格的，由省教育科学研究院（省教育评估院）进行提示并要求整改。对于有 2 次及以上年度考核不合格或期满考核不合格的，报请省委人才办、省教育厅取消其入选资格。

4. 楚天名师存在违反新时代教师职业行为准则等行为的，一律取消入选资格，在支持周期内的不再给予经费支持，且今后不再支持其入选楚天名师等项目或评先表彰。

七、有关要求

各地各单位要严把政治关、师德关和质量关，对师德存在问题的实行“一票否决”。按照“人才计划之间避免重复资助和不得逆层次申请”等有关规定，同一申报人只能申报、入选一项省级人才计划（含子项）。坚持程序规范和公平公正，做到“四公开一监督”，即政策公开、指标公开、考核方式公开、结果公开，接受群众监督。对推荐过程中把关不严、未能认真履行推荐职责的单位和个人，依法依规追究责任。请各市州、各高校于 5 月 30 日前将申报材料报送至省教育科学研究院，逾期不再受理。

材料报送联系人：江老师、牛老师，电话：027-87370266/
87371633，邮箱：hbjsfzyjzx@163.com，地址：武汉市洪山区
桂元路 67 号 湖北省教科院 A 座 413 室。

省委组织部人才工作处联系人：李必伟 027-87277310。

省教育厅教师管理处联系人：雷松、务俊华 027-87328142。

电子邮箱：jsc@e21.edu.cn。

- 附件：1. 2025 年度楚天名师推荐名额分配表
2. 2025 年度楚天名师评选指标体系（普通本科高校）
3. 材料报送清单
4. 楚天名师申报表（中等及以下学校）
5. 楚天名师申报汇总表（中等及以下学校）
6. 楚天名师申报表（高等学校）
7. 楚天名师申报汇总表（高等学校）

中共湖北省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附件 1

2025 年度楚天名师推荐名额分配表

中等及 以下 学校 名额 分配	单 位	名 额	单 位	名 额
	武汉市	14	黄冈市	8
	黄石市	4	咸宁市	4
	十堰市	5	随州市	3
	宜昌市	4	恩施州	5
	襄阳市	7	仙桃市	2
	鄂州市	2	潜江市	1
	荆门市	3	天门市	2
	孝感市	5	神农架林区	1
	荆州市	6	合计	76
高等 学校 名额 分配	普通本科高校推荐名额按学校专任教师数确定，1000 人以下的学校可推荐 1 人，1000 人以上的学校可推荐 2 人，国家“双一流”建设学校和省一流学科建设高校可推荐 3 人。 高职高专院校每校推荐 1 人。			

附件 2

2025 年度楚天名师评选指标体系
(普通本科高校)

评选项目		评选内容
1. 师德师风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忠诚党和人民的教育事业，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大力弘扬和践行教育家精神，为党育人，为国育才，坚持立德树人，争做新时代“四有”好老师。爱国守法，敬业爱生，教书育人，严谨治学，服务社会，为人师表，坚持教书与育人相统一、言传与身教相统一、潜心问道与关注社会相统一、学术自由与学术规范相统一，堪为大学生健康成长的指导者和引路人。
2. 教学能力与水平	教学思想与内容	遵循教育规律和人才成长规律，教育理念先进，具有国际视野；教学内容符合大学生认知特点，理论联系实际，能及时把学科最新发展和国内外教改成果转化为教学资源。
	教学艺术与方法	教学艺术精湛，注重学思结合、知行统一、因材施教，积极开展启发式、探究式、讨论式、参与式教学，激发和鼓励学生的创造思维；能有效应用现代信息技术。
	教学改革与成就	重视教育教学研究，主持完成重要教改项目，在教育思想、教学内容、教学方法等方面取得创造性成果，并广泛应用于教育教学实践；发表过多篇高质量的教改教研论文或出版过有一定影响的教改教研专著。
	教学效果	教学能力突出，教学风格鲜明，主讲课程达到国内同类课程领先水平；大学生评价优秀，得到同行公认，具有示范引领作用，在全国有较大影响。
	教材建设	自编、主编的本科教材，质量高、有特色、版本新。
3. 教学梯队和平台建设		重视教学科研队伍建设，在指导和培养青年教师方面成效显著；组建的工作团队（工作室）成员结构工作室合理，教学科研水平较高，在全省处于领先水平；建设目标清晰，工作路径明晰，工作举措得力；所在学校在工作室平台建设方面有具体的支持措施。
4. 科学研究与学术水平		主持或承担重要科研项目，发表出版高质量的论文或专著，在国内外同领域具有较高学术地位和知名度。

2025 年度楚天名师评选指标体系

(高等职业学校)

评选项目		评选内容
1. 师德风范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忠诚党和人民的教育事业，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大力弘扬和践行教育家精神，为党育人，为国育才，坚持立德树人，争做新时代“四有”好老师。政治立场坚定，以教书育人为己任；爱岗敬业，以全身心投入为常态；治学严谨，知行统一，师德高尚，为人师表。
2. 企业经历与行业影响力		累计具有企业（单位）相关技术（或管理）岗位 2 年以上工作经历，拥有至少一项中级（国家职业资格四级）以上有效职业资格；近 3 年一直在企业（或行业协会、单位、机构等）中兼任相关技术（或管理）职务，在行业企业的技术领域具有一定影响力，且取得了行业企业公认的实质性工作成果或业绩。
3. 教学能力与水平	教学效果	教学效果好，学生评价高，学生评价“优秀”不低于 85%；注重分析学生群体及个体特点，因材施教促进学生个性化发展；以身作则，潜移默化培养学生的职业道德和职业精神；关心学生成长，引导学生着眼未来，学以致用；课堂教学灵活多样，能自由驾驭课堂教学，学生学习积极性高；有效利用信息技术和现代教育技术，改变学习形态，教学效率高；指导学生参加省级或国家级相关专业技能竞赛获奖；本人参加省级及以上教学能力大赛获奖，或获省级及以上优秀教材奖，或入选国家级职业教育教师创新团队。
	教学研究	教学研究能力强，有独到见解，至少承担 1 项省级及以上教学研究项目；借鉴先进职业教育理念和经验，结合实际，研究高等职业教育教学特点与规律；发挥行业影响力优势，跟踪产业发展趋势和行业动态，研究校企合作人才培养有成效；重视研究成果共享与交流。
	资源建设	资源整合能力强，效果好；有效整合社会资源，推进校企合作育人落到实处，资源利用率高；开发各种高职数字化专业教学资源，并为行业企业和其他高职院校所共享，建设水平高，社会广泛认可。
	教学实施	教学实施规范有效，能按照有关教学文件要求规范实施教学；勇于探索，敢于创新，实现了工学结合课程教学有效组织和管理；利用信息技术改革学生学业评价方式，成效显著。
4. 社会服务能力		面向行业企业实际需求，开展相关生产、技术和培训服务，效果良好，服务收益高；独立或与行业企业合作开展技术应用性研究及应用推广。
5. 教学团队与平台建设		榜样作用明显，教学团队建设水平高；在指导和培养青年教师方面成效显著；利用自身影响力，吸引行业企业一线技术骨干参与人才培养；组建的工作团队（工作室）成员结构合理，工作室建设目标清晰，工作路径明晰，工作举措得力；所在学校在工作室平台建设方面有具体的支持措施。

2025 年度楚天名师评选指标体系

(中小学校、幼儿园、特殊教育学校)

评选项目		评选内容
1. 师德风范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忠诚党和人民的教育事业,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大力弘扬和践行教育家精神,为党育人,为国育才,坚持立德树人,争做新时代“四有”好老师。热爱教育事业,具有独特的人格魅力和学识魅力,学为人师、行为世范,深受学生喜欢和好评;是践行教师职业道德规范的典范,学生健康成长的指导者和引路人。
2. 教学能力与水平	教学思想与内容	突出培养学生服务国家人民的社会责任感和使命感,体现素质教育要求,有先进的、符合时代特点的教育教学思想;面向全体学生,注重“全员培养、全程培养、全方位培养”过程,全面培养学生核心素养;注重开发学生潜能,发展学生认知,着重培养学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注重培养学生的自我教育意识和能力。
	教学艺术与方法	关注学生个体差异,因材施教,因才施教,形成了系列有实效的教育教学方法和策略;遵循少年儿童身心发展规律,注重调动学生学习积极性和主动性,注重建设学生有效学习过程,形成了有特点的教学艺术;积极开展教学方法研究;现代教育教学技术应用效果好。
	教学改革与成就	坚守教学教研一线,围绕课程与教学改革中的重点难点问题进行长时间的实践探索,形成了经过实践检验的、有显著效益的教学成果,对促进区域内教学质量提升做出重要贡献;在教育部门或学科专业团体组织的现场教学比赛中获省级一等奖或国家级二等奖及以上奖励,或获得市(州)级以上教学成果奖励
	教学效果	所授课程教学效果好,班级学生群体的学习质量一直保持区域内高水平状态或整体实现可比照的大幅度提升;有自己的教学风格;主讲课程在全省乃至全国同学科、同层次学校中有一定影响,在区域内发挥了示范引领作用;家长满意度和社会认同度高。
3. 教学梯队与平台建设		重视教师队伍建设,在指导和培养青年教师方面成效显著;积极参与或组织校本研修和培训活动,效果明显;积极参与各级各类教育教学研究活动,在市级及以上教研活动中主讲示范课、公开课、观摩课等,反响良好;组建的工作团队(工作室)成员结构合理;工作室建设目标清晰,工作路径明晰,建立有工作室运行管理机制,工作举措得力,形成一定的活跃度和覆盖面;所在学校和县(市、区)主管部门在工作室平台建设方面有具体的支持措施。

2025 年度楚天名师遴选指标体系

(中等职业学校)

评选项目		评选内容
1. 师德风范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忠诚党和人民的教育事业，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大力弘扬和践行教育家精神，为党育人，为国育才，坚持立德树人，争做新时代“四有”好老师。政治立场坚定，以教书育人为己任；爱岗敬业，以全身心投入为常态；治学严谨，知行统一，师德高尚，为人师表。
2. 企业经历与行业影响力		累计具有企业(单位)相关技术(管理)岗位 2 年以上工作经历，拥有至少一项中级(国家职业资格四级)以上有效职业资格；近 3 年一直在企业(或行业协会、单位、机构等)中兼任相关技术(或管理)职务，在行业企业的技术领域具有一定影响力，且取得了行业企业公认的实质性工作成果或业绩。
3. 教学能力与水平	教学效果	注重分析学生个体特点，坚持因材施教、个性化发展，取得较好教学效果；关心学生成长，注重培养学生的职业道德和职业精神；近 3 年来，在学校组织的学生教学评价中均为优秀，成绩名列前茅；指导学生参加省级或国家级相关专业技能竞赛获奖；本人参加省级及以上教学能力大赛获奖，或获省级及以上优秀教材奖，或入选国家级职业教育教师创新团队。
	教学研究	近五年主持或作为主要人员参与完成省级及以上教研项目，成果已鉴定合格或已得到推广；积极开展专业建设和课程建设，为省(部)级及以上特色专业、品牌专业、精品课程、特色课程等专业建设或课程建设负责人；主编特色教材，被作为省级及以上规划教材推广使用，或获得省级及以上教材奖。积极研究职业教育教学特点与规律，在省级及以上公开发行的刊物上发表教研论文。
	资源建设	资源整合能力强，能有效整合社会资源；开展教学条件特别是实训实习条件的建设，开发实训项目和实训设备，建设各类实训平台；积极利用信息技术开发数字化教学资源，并与其他职业学校共享，社会认可度高。
	教学实施	教学实施规范有效，能按照有关教学文件要求规范实施教学；根据职业教育特点，探索出校企合作、工学结合人才培养的有效教学组织、实施形式；在教学做合一、生产性实训、顶岗实习等方面的机制、制度建设有创新举措；改革学生学习评价方法，利用信息技术平台，提高教学管理水平，成效显著。
4. 社会服务能力		面向行业企业实际需求，积极参与行业企业技术改造、新技术推广工作，取得明显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主持或承担有来自相应行业企业的横向课题或获得有具有产业价值的技术专利。
5. 教学梯队与平台建设		重视教师队伍建设，在指导和培养青年教师方面成效显著；积极参与或组织校本研修和培训活动，效果明显；积极参与各级各类教育教学研究活动；组建的工作团队(工作室)成员结构合理；工作室建设目标清晰，工作路径明晰，建立有工作室运行管理机制，工作举措得力，形成一定的活跃度和覆盖面；所在学校和县(市、区)主管部门在工作室平台建设方面有具体的支持措施。

附件 3

材料报送清单

一、纸质材料

1. 推荐情况报告 1 份（加盖市州教育局或高校公章），内容应包含推荐程序及推荐对象思想政治、师德师风表现等；

2. 楚天名师申报表一式 10 份（A4 纸张印制）；

3. 申报汇总表 1 份（市州教育局、高校填写，A4 纸张印制）；

4. 支撑材料 1 份（装订成册、内附目录）。具体内容如下：

（1）封面；

（2）目录（须标注页码）；

（3）申报人现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证书复印件；

（4）相关奖励证书复印件；

（5）业绩材料。限填报申报人近 5 年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公开发表的论文及主持的厅局级以上课题。

有关业绩计算截止日期为 2025 年 4 月 30 日。

二、电子版材料

1. 与纸质材料内容一致的推荐情况报告、楚天名师申报表、申报汇总表及相关支撑材料 word 版。

2. 申报人选 20 分钟现场教学录像视频。具体要求为：时长 20 分钟以内，大小 300MB 左右，格式限定为 mp4。宽高比建议为 16：9。片头建议包括学校名称、课程名称等信息（不超过

15 秒)，片尾建议包括制作单位、录制时间等信息（不超过 15 秒）。视频内容建议有解说、字幕、背景音乐等要素。图像要清晰，没有扭曲、晃动、抖动、闪耀等现象。

以上电子版材料刻录成光盘，连同纸质材料一并报送。

附件 4

楚天名师申报表

(中等及以下学校)

申报人姓名：_____

现 任 教 学 科：_____

现 任 教 学 段：_____

学校名称（盖章）：_____

推荐部门（盖章）：_____

填表时间 年 月 日

中共湖北省委人才办 湖北省教育厅制

填表说明

1. 本表建议用打印方式填写，填写内容应实事求是、层次清晰、内容翔实、文字精炼。
2. 现任教学段请填写：学前教育、小学、初中、高中、特殊教育、中等职业教育。
3. 学校名称按单位公章全称填写。
4. 推荐部门请填写：所在市（州）教育行政部门。
5. 出生日期请填写 8 位数字，如 19680101。
6. 政治面貌限填：中共党员、中共预备党员、共青团员、民革党员、民盟盟员、民建会员、民进会员、农工党党员、致公党党员、九三学社社员、台盟盟员、无党派人士和群众。
7. 所填论文或专著须已在正式刊物上刊出或正式出版，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4 月 30 日。
8. 申报人所填内容，由所在学校和市、县教育行政部门负责审核。
9. 表中栏目没有内容的填“无”。

申报人承诺：

本人承诺以下所填内容完全真实，如有虚假，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申报人（手写签名）：

2025 年 月 日

一、基本情况

申报人姓名		出生日期		性 别	
政治面貌		籍 贯		民 族	
身份证件类型	☐ 居民身份证 ☐ 香港特区护照/身份证明 ☐ 澳门特区护照/身份证明 ☐ 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 ☐ 护照				
身份证件号码					
最高学历 (最高学位)			授予单位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中等以下学校教学工作年限	最近一个周期教师资格定期注册结论	
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时间)			党政职务 (任职时间)		
固定电话			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及邮编					
何时何地 受何奖励 (限填 10 项, 按 重要性排序)	奖励名称	颁奖部门		获奖时间	署名次序

主要学习经历（从专科开始填写）		
起止时间	学习单位	所学专业/所从事学科领域

主要工作经历		
起止时间	工作单位	所担任的党政职务

二、教学工作情况

1. 申报人主讲课程情况（2019 年至 2025 年）

课程名称	起止时间	课堂教学学时	授课班级	总人数

2. 申报人课程研发、教学方式方法情况

（介绍申报人研发课程及创新教学方式方法等方面情况，限填 300 字以内）

3. 其他教育教学工作

（介绍申报人开展班主任工作、学生发展指导、学生社团活动与社会实践指导、研究性学习指导等情况，限填 300 字以内）

4. 承担重要教学改革项目情况

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来源	经费(万元)	主持/参加	起止日期
申报人					

5. 主要教学研究论文、专著及主编或参与编写的教材

类别	论文题目、专著名称/ 教材名称	期刊名称、 卷次/出版社	署名次序	时 间
申报人				

6. 教学获奖、成果推广应用情况

(限填 500 字以内)

7. 实际教学效果

(限填 500 字以内)

8. 团队建设以及指导培养青年教师情况

(限 300 字以内)

三、工作目标和实施路径

（介绍未来三年目标任务、工作规划、主要措施、预期成果等，限填 1000 字以内）

四、所在单位支持情况

（包括基础设施、经费、活动平台等）

五、推荐评审意见

学校意见	负责人（签字） 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县(市、区) 教育部门 意见	负责人（签字） 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市（州） 教育部门 意 见	负责人（签字） 盖章 联系电话：年 月 日
省教育厅 意 见	负责人（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5

楚天名师申报汇总表
(中等及以下学校)

市州教育局（盖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手机）：

序号	市州教育局	所在县（市、区）	所在学校（按学校公章全称填写）	申报人姓名	年龄	学段	学科	最高学历（学位）	党政职务	专业技术职务及任职时间	申报人主要业绩及工作亮点（不超过 200 字）	所在地及单位配套支持措施	联系方式

1. 本表格电子版请设置为 Excel 格式。

附件 6

楚天名师申报表
(高等学校)

申报人姓名：_____

主讲课程：_____

学科门类：_____

推荐高校(盖章)：_____

填表时间 年 月 日

中共湖北省委人才办 湖北省教育厅制

填表说明

1. 本表建议用打印方式填写，填写内容应实事求是、内容翔实、文字精炼。
2. 学科门类限填：（1）哲学；（2）经济学；（3）法学；（4）教育学；（5）文学；（6）历史学；（7）理学；（8）工学；（9）农学；（10）医学；（11）军事学；（12）管理学；（13）艺术学。
3. 推荐高校名称按单位公章全称填写。
4. 出生日期请填写 8 位数字，如 19680101。
5. 政治面貌限填中共党员、中共预备党员、共青团员、民革党员、民盟盟员、民建会员、民进会员、农工党党员、致公党党员、九三学社社员、台盟盟员、无党派人士和群众。
6. 所填论文或专著须已在正式刊物上刊出或正式出版，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4 月 30 日。
7. 申报人所填内容，由所在高校负责审核。
8. 表中栏目没有内容的填“无”。

申报人承诺：

本人承诺以下所填内容完全真实，如有虚假，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申报人（手写签名）：

2025 年 月 日

一、基本情况

申报人姓名		出生日期		性 别													
政治面貌		籍 贯		民 族													
身份证件类型	☐ 居民身份证 ☐ 香港特区护照/身份证明 ☐ 澳门特区护照/身份证明 ☐ 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 ☐ 护照																
身份证件号码																	
最高学历 (最高学位)			授予单位				授予时间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高等教育 教学工作年限														
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时间)			党政职务 (任职时间)														
固定电话			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及邮编																	
何时何地 受何奖励 (限填 10 项, 按 重要性排序)	奖励名称		颁奖部门				获奖时间				署名次序						

主要学习经历（从本科开始填写）		
起止时间	学习单位	所学专业/所从事学科领域
主要工作经历		
起止时间	工作单位	所担任的行政职务

二、教学工作情况

1. 申报人选主讲课程情况（2019 年至 2025 年）

课程名称	起止时间	课堂教学学时	授课班级	总人数

2. 申报人选课程研发、教学方式方法情况

（研发课程及创新教学方式方法等方面情况，限填 200 字以内）

3. 其他教育教学工作

（开展班主任工作、学生发展指导、学生社团活动与社会实践指导、研究性学习指导等情况，限填 200 字以内）

4. 教学内容更新和教学方法改革情况

(教学内容更新和教学方法改革情况, 限填 300 字以内)

5. 承担重要教学改革项目情况

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来源	经费(万元)	主持/参加	起止日期
申报人					

6. 主要教学改革与研究论文、专著及主编或参与编写的教材

类别	论文题目、专著名称 /教材名称	期刊名称、卷 次/出版社	署名次序	时 间
申报人				

7. 教学获奖、成果推广应用及同行评价情况

(含申报人和团队成员，限填 500 字以内)

8. 团队建设以及指导培养青年教师情况

(限填 500 字以内)

9. 近期教学改革设想

(限填 300 字以内)

三、科研工作情况

科 研 简 况	(限填 500 字以内)
科 研 成	出版专著（译著等） 部。
	获奖成果共 项；其中：国家级 项，省部级 项。

果 汇 总	目前承担项目共 项；其中：国家级项目 项，省部级项目 项。				
申 报 人 代 表 性 成 果	序 号	成果（项目、论文、专著）名称	项目来源,发表刊物,出版单位,科研经费、时间（获奖的注明奖项名称、等级和颁奖单位）	获奖时间/ 项目起讫 时间	署名次序 /项目本人承担工作

四、建设目标和实施路径

（介绍三年目标任务、工作规划、主要措施、预期成果等，限填 2000 字以内）

五、所在高校支持情况

(包括基础设施、经费、活动平台等)

六、推荐评审意见

院（系） 意见	负责人（签字）	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学校教务 部门意见	负责人（签字） 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学校意见	负责人（签字） 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省教育厅 意 见	负责人（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	---------------------------------------

附件 7

楚天名师申报汇总表
(高等学校)

学校名称 (盖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手机):

序号	姓名	年龄	最高学历 (学位)	所在院 (系)	学科 专业	党政 职务	专业技术职务 及任职时间	申报人主要业绩 及工作亮点 (不 超过 200 字)	学校配套 支持措施	联系方式